

证券代码：872850

证券简称：方通客运

主办券商：世纪证券

赣州方通客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6 月 19 日上午 1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2850	方通客运	2023年6月12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赣州市于都县贡江镇红军大道9号二楼赣州方通客运股份有限公司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基于公司业务发展及长期战略规划的需要，为提高决策和经营效率，实现公司股东的利益最大化，经公司慎重考虑，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并采取有效措施保护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将申请股票自审议终止挂牌事项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的次一交易日起停牌，如终止挂牌决议未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申请股票自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日起的两个交易日内复牌。

终止挂牌后，公司将持续加强产品研发和经营管理能力，扩大公司业务规模，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公司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一个月内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的申请，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的时间为准。

由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且尚需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同意，故股票终止挂牌事宜目前尚存在不确定性。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0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

(二) 审议《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为充分保护本次终止挂牌异议股东（异议股东包括审议本次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但未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和已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但未投同意票的股东）的权益，公司制定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

议股东的权益保护措施。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0 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三）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顺利完成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终止挂牌的相关事宜，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相关规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授权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办理本次终止挂牌所需的申请文件；

（2）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本次终止挂牌相关申请文件；

（3）起草、批准、签署、修改、接收、执行与本次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和协议，包括但不限于与异议股东的股份回购协议签署、负责相应程序的办理等相关事宜；

（4）负责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办理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后的相关事宜；

（5）办理与本次终止挂牌工作相关的其他事宜。

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之日止。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 3、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 5、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 (二) 登记时间：2023年6月19日上午9：00-10：00
- (三) 登记地点：赣州市于都县贡江镇红军大道9号二楼。

四、其他

-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陈仲佑 联系地址：江西省赣州市于都县贡江镇红军大道9号 联系电话：0797-6232015
- (二) 会议费用：参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赣州方通客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赣州方通客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2日